



马鞍山市环美质检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马鞍山市环美质检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朱其满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陈静

项目负责人：王冰

建设单位：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电话： 13705557711 传真： / 邮编： 243000

地址： 马鞍山市博望区博望镇西工业园

编制单位： 马鞍山市环美质检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 0555-3708086 传真： / 邮编： 243000

地址： 马鞍山市雨山区九华西路 1350 号

目录

1、项目概况.....	1
2、验收依据.....	3
3、项目建设情况.....	5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5
3.2 建设内容.....	6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8
3.4 水源及水平衡.....	8
3.5 主要产品方案.....	9
3.6 主要生产设备.....	9
3.7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10
3.8 生产工艺.....	10
3.9 项目变动情况.....	11
4、环境保护设施.....	12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设施.....	12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5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5
5、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6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16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7
6、验收执行标准.....	19
6.1 废气排放标准.....	19
6.2 噪声排放标准.....	19
6.3 废水排放标准.....	19
6.4 固废排放标准.....	19
6.5 总量控制指标.....	20
7、验收监测内容.....	21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1
8、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2

8.1 监测质量保证和控制措施.....	22
8.2 监测分析方法.....	22
9、验收监测结果.....	23
9.1 生产工况.....	23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3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8
10、验收监测结论.....	30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30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30
10.3 建议.....	30
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32

附件 1 《关于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附件 2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附件 3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证明

附件 4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危险废弃物处置合同

附件 5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危废库、环保设施照片

附件 6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检测报告和现场采样照片

附件 7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公众参与问卷调查表

附图 1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2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 3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地理位置图

1、项目概况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位于马鞍山市博望区博望镇西工业园，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项目包括生产车间、办公楼等，本次技改项目淘汰落后设备，更换符合国家要求的钢壳中频炉，企业产品方案不改变，项目达产后可形成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的生产能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规，项目需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第 44 号），项目类别为“二十、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中“60 黑色金属铸造”，其中年产 10 万吨及以上的应编制报告书，其他为报告表。本项目年产 4000 吨合金耐磨件，因此本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建设单位委托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编制《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18 年 3 月 12 日取得马鞍山市博望区环境保护局《关于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博环表[2018]288 号，2018 年 5 月 22 日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委托马鞍山市环美质检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做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2018 年 5 月 23 日我公司组织专业技术人员依据《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关于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以及验收监测技术规范等项目进行现场踏勘，根据现场情况及环评报告和批复要求做出以下验收监测方案。

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和 38 号文《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文件的要求，马鞍山市环美质检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委托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2 日、10 月 13-14 日对该项目废气、噪声等污染源排放状况和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进行现场监测及检查，根据监测结果和环境管理检查情况，编制了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为该项目的验收及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项目概况表见表 1-1。

表 1-1 项目概况表

项目名称	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马鞍山市博望区博望镇西工业园				
法人代表	朱其满		联系人	朱其满	
通讯地址	马鞍山市博望区博望镇西工业园				
联系电话	13705557711	传真	/	邮政编码	243131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名称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技术改造		行业类别	C3391 黑色金属铸造	
立项审批部门	马鞍山市博望区发展改革和经济信息化委员会		批准文号	博发经函 [2017]468 号	
环评报告审批部门	马鞍山市博望区环境保护局		批准文号	博环表 [2018]288 号	
概算总投资	3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比例	1%
验收实际总投资	3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	比例	1%
占地面积	5687m ²		建筑面积	5000m ²	
开工建设时间	2018 年 3 月		建设完工时间	2018 年 7 月	
验收时间	2018 年 8 月				

2、验收依据

- 2.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2017 年 6 月 27 日起施行)
- 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保护法 (修改)》
(2016 年 11 月 7 日起施行)
- 2.5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1997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 2.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国令第 682 号 , 2017 年
10 月 1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
- 2.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2017 年 11 月 22 日发布)
- 2.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18 年 5 月 16 日印发)
- 2.9 《安徽省环境管理保护条例》 (安徽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年 1 月 1 日)
- 2.1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 2.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2.1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 (2013 修改单)
- 2.13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 (2013 修改
单)
- 2.14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
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3 月) ;
- 2.15 《关于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
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博环表[2018]288 号 (博望区
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3 月 12 日) ;
- 2.16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

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2.17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验收检测报告》（安徽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2018 年 8 月 27 日）

3、项目建设情况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马鞍山市博望区博望镇西工业园，东侧为创业路，南侧为马鞍山市建友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西侧为马鞍山市鑫广特种刀片厂，北侧为辽河路，周围均为机械加工企业，生产时对本项目无影响；最近的居民区距离本项目 201m。

经现场踏勘，项目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目标。本项目对刷漆房设置 100m 环境防护距离，在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内进行了公众参与问卷调查，发放调查问卷表 4 份，收回 4 份，回收率 100%。调查结果表明，个人及单位对本项目持支持态度。众参与问卷调查表结果见附件 7。具体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1。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见附图 2，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3。

表 3-1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方位	性质	规模	与项目生产厂房最近距离 (m)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龙尔滨	东北	住宅	200 户	20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 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境	博望河	西	河流	小型河流	220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 IV 类标准
声环境	龙尔滨	东北	住宅	200 户	201	《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 2 类功能区标准

项目厂区由厂房和办公区组成，厂区布局呈南北走向，南侧为生产厂房，北侧为出入口和办公区及附属设施。项目原料区位于厂区的东侧，产品区位于厂区南侧，一般固废位于厂区东南侧，危险废弃物位于厂区东南侧。生产车间主要设备有中频炉、抛丸机等，从车间内部布置情况可以看出，项目内部布置严格按照生产工艺流程来设计，可形成一个有序的空间，同时将高噪声设备布置在厂区较中间的位置，避免引起厂界噪声超标现象。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1。

3.2 建设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组成见表 3-2。

表 3-2 项目建设内容组成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主要内容		备注
		技改前	技改后	
主体工程	厂区	总建筑面积为 5687m ² , 厂房面积 5000m ² , 主要生产设备有无磁厄铝壳中频炉、抛丸机等, 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	原有厂房不变, 新增生产设备, 产品方案和产量不变, 重新合理分区厂房功能区。	依托现有, 重新划分功能区
储运工程	原料堆放区	原料在厂区堆放随意, 占地 35m ²	位于现有厂房内的东侧, 占地面积约 400m ² 。	依托现有, 重新划分功能区
	成品堆放区	成品在厂区堆放整齐	重新分区至厂房内南侧, 占地面积约 400m ²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暂存区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在厂区堆放随意	位于厂房东南角, 占地面积约 40m ² 。	新建
	危险废物暂存区	危险废弃物在厂房内随意堆放	位于厂房东南角, 面积约 20m ² 。危废要求防雨、防渗、防漏等	新建
配套工程	办公室	位于厂区南侧, 一层建筑物, 主要用于办公及会议, 面积 300m ² 。	/	依托现有
公用工程	供水	项目用水为市政供水, 新鲜水用量为 300m ³ /a。	/	依托现有
	供电	引自市政线路, 年用电量为 623.7 万 kwh/a。	/	依托现有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工程	车间粉尘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无环保设备。	熔炼烟尘：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刷漆：活性炭吸附+光催化氧化+15m 排气筒；抛丸粉尘：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车间安装抽排风设置	新建
	废水处理工程	近期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灌溉。	技改前后废水处理方式不变	依托现有
	噪声防治工程	厂房隔声	安装橡皮垫和基础减振等措施	新建
	固废暂存工程	未设置专用的固废贮存场所	对一般固废设置临时堆场，占地面积 40m ² 。对危险废物设置防雨、防渗、防漏专用暂储间，占地面积 20m ² 。	新建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见下表。

表 3-3 主要原辅材料及燃料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名称	技改前年用量	技改后年用量	来源/备注
1	原辅材料	钢材	4000 吨	4000 吨	外购
2		增碳剂	200 吨	200 吨	外购
3		铬铁、硅铁	300 吨	300 吨	外购
4		陶土	50 吨	50 吨	外购
5		水性涂料	6 吨	6 吨	外购
6		造型砂	60 吨	60 吨	潮模砂
7		机油	0.4 吨	0.4 吨	外购
1	能源	水	300t/a	300 t/a	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2		电	623.7 万 kWh/a	623.7 万 kWh/a	市政供电网提供

注：水性涂料的主要成分是水、乳液、成膜助剂、防腐剂、PH 调节剂、颜料、填料、增稠剂、分散剂、消泡剂、润湿剂、流变调节剂，不含苯、甲苯、二甲苯、甲醛、游离 TDI 有毒重金属，无毒无刺激气味，对人体无害，不污染环境。

3.4 水源及水平衡

本项目用水主要是职工生活用水等。在生产过程中无废水产生；仅对地面进行洒水清理，不对车间地面进行冲洗，无地面冲洗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来自于办公人员产生。项目定员 20 人，厂内不提供食宿，均不在厂区食宿。根据《室外排水设计规范》GB50014-2006（2014 年版），不住宿人员用水量按 50L/（d·人），则生活用水量为 1t/d，300t/a。污水产生系数取 0.8，则生活污水量为 0.8t/d，240t/a。

表 3-5 项目用水情况表

序号	产生位置	用水定额	年用水系数	年用水量	污水年排水量
1	生活用水	50L/人	20 人/d，300d/a	300t/a	240t/a

注：污水年排放量=0.8×年用水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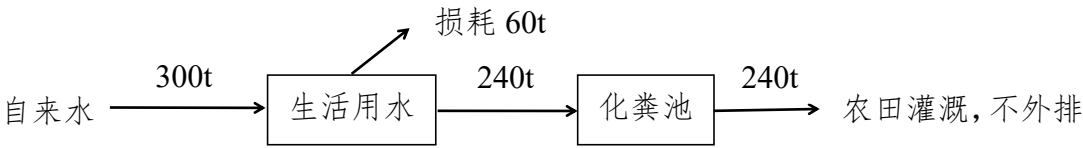


图 3-1 项目水平衡图

3.5 主要产品方案

本项目主要产品方案见表 3-6。

表 3-6 主要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改前年产量	技改后年产量
1	搅拌机耐磨配件	3000 吨	3000 吨
2	粉碎机配件	400 吨	400 吨
3	矿山机配件	400 吨	400 吨
4	交通路面机械配件	200 吨	200 吨
5	共计	4000 吨	4000 吨

3.6 主要生产设备

建设项目设备表见表 3-7。

表 3-7 建设项目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型号	技改前数量	技改后数量
1	钢壳中频电炉	GW-1.0/800	0 台	2 台
2	变压器	500KVA	2 座	2 座
3	起重机	5t	2 台	2 台
4	抛丸机	Q326	2 台	2 台
5	退火炉	105kw	1 台	1 台
6	分选设备	18650	1 套	1 套
7	计量设备	/	1 台	1 台
8	行车	5t	2 辆	2 辆
9	光谱仪	FS500	1 台	1 台
10	无磁厄铝壳中频炉	/	2 台	淘汰

3.7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20 人，采用单班制生产，每天 8 小时，中午不生产，年工作日 300 天。年工作 2400 小时，均与环评内容一致。

3.8 生产工艺

项目主要产品为合金耐磨件。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见图 3-2。

铸造工艺简述：

(1) 熔炼：将金属材料及其它的辅助材料投入加热炉熔炼并调质，炉内物料发生一定的物理、化学变化，产生粗金属或金属富集物和炉渣、电炉熔炼烟尘。

(2) 浇铸：将熔炼后的材料注入型腔内，固化后形成符合设计要求的配件，浇铸时会产生少量浇铸烟尘。

(3) 打磨抛丸：清理打磨是利用抛丸器抛出的高速弹丸清理或强化铸件表面的一种表面处理工艺。在本项目中主要用于铸钢件的表面粘砂及氧化皮的清除，同时增加金属内部的错位密度，提高金属强度。抛丸过程会产生粉尘和噪声，项目抛丸机自带布袋除尘器收集粉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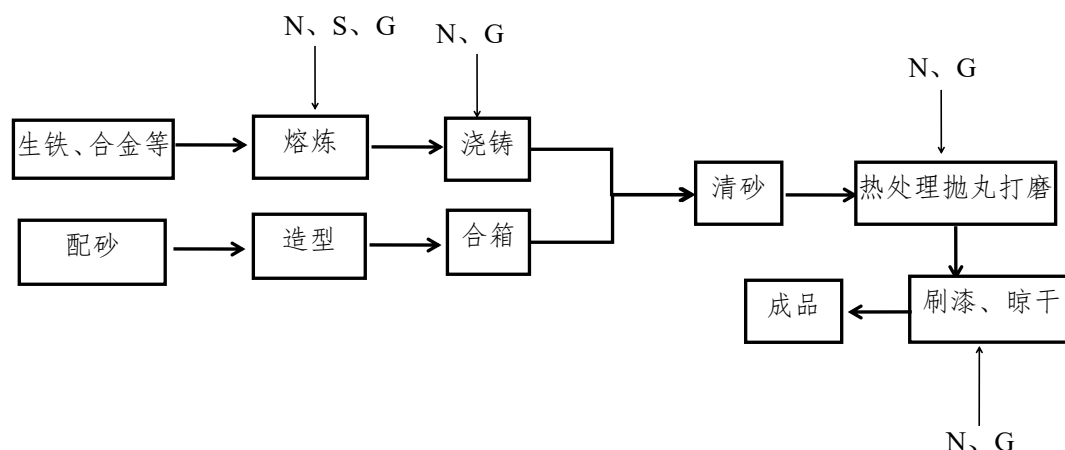
(4) 热处理：打磨好的铸件经热处理，主要为回火处理，采用自然冷却，该工序主要会产生设备的噪声。

(5) 检测：处理后的成品必须经过检测，用目测和量具检查产品缺陷、表面光洁度，外形尺寸偏差等，经检验合格产品入库待售，极少量不合格品作为固废处理。

刷漆晾干生产工艺简述

刷漆：设计刷漆房一座，刷漆和自然晾干均在刷漆房内完成的。采用毛刷对机械配备件产品进行刷漆，漆采用水性漆，该过程中产生少量刷漆废气及一定量的废毛刷，刷漆主要污染物为 VOCs。

晾干：刷漆完成后，接着进行自然晾干，自然晾干也是在刷漆房内完成的，封闭操作进行的，主要污染物为 VOCs。



注：N-设备噪声，S-电炉炉渣、残次品、G-中频炉烟尘、浇铸废气、粉尘、刷漆废气

图 3-2 合金耐磨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3.9 项目变动情况

经过现场勘察，项目原辅材料用量、年用水量、产品方案及产量均未发生变化，与环评设计保持一致；淘汰 2 台无磁厄铝壳中频炉，新增 2 台钢壳中频电炉，依据《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3 年本），无磁厄铝壳中频炉属于淘汰设备，本项目新增的钢壳中频电炉

（GW1.0）不属于淘汰设备；项目无砂处理生产线，不存在砂处理粉尘；一般固废、危废由原来的厂区内随意堆放变为统一放置在车间东南侧的一般固废库、危废库内。

4、环境保护设施

4.1 污染治理/处置设施

4.1.1 废水

本项目建成后厂区无生产废水，产生的废水主要来自职工生活污水，项目不设食堂、浴室、员工宿舍等其他生活设施，员工用餐由盒饭解决。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贮存，定期清掏后用于灌溉、绿化等综合利用。建设项目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 、 BOD_5 、SS 和 $\text{NH}_3\text{-N}$ ，年排放废水量 240 吨，主要污染物产生量 COD : 0.072 t/a、SS: 0.048t/a、 $\text{NH}_3\text{-N}$: 0.0072t/a。项目污水经容积为 8m^3 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灌溉。

表 4-1 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别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量	治理设施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生活	COD_{Cr} 、SS、氨氮	间断	240t/a	化粪池	肥田

4.1.2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熔炼烟尘、抛丸粉尘、刷漆晾干废气。

(1) 熔炼烟尘

项目在铸件生产过程中会通过中频感应电炉将外购生铁进行熔炼，中频感应电炉在熔炼金属时由于金属中含有各种杂质，因此会产生一定量的烟尘。本项目设置一套电炉烟气处理系统，中频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烟尘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未收集部分直接无组织排放。

(2) 抛丸粉尘

项目浇铸成型的铸件经自然冷却、落砂后，需要将表面残留的砂质进行清理，本项目采用抛丸机对铸件进行处理，抛丸机自配引风装置和布袋除尘器，抛丸粉尘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未收集部分直接无组织排放。

(3) 刷漆晾干废气

本次技改后，刷漆、晾干产生的有机废气（以 VOCs 计）通过集气罩统一收集后经过风机进入活性炭吸附后+光催化氧化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技改后，项目水性涂料用量 6t/a。根据建设方提供的水性涂料的 MSDS 资料可知，水性涂料中的固态组分占 52%，但刷漆过程中还是会有少量有机废气（以 VOCs 计）挥发，经活性炭吸附后+光催化氧化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有组织及无组织排放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表 4-2 废气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来源	污染物种类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排气筒高度 (m)	排放去向
无组织废气	抛丸、刷漆	粉尘、废气	无组织排放	车间排风扇	/	周边
有组织废气	熔炼	电炉熔炼烟尘	有组织排放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15	高空排放
	抛丸	抛丸粉尘	有组织排放	配套的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15	高空排放
	刷漆	刷漆废气	有组织排放	活性炭吸附+光催化氧化+15m 排气筒	15	高空排放

4.1.3 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是中频炉、抛丸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采取的治理措施如下：（1）合理布局将噪声源尽量布置专用设备房内，通过距离衰减减轻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2）选择低噪声设备在满足工艺设计的前提下，尽量选用满足国际标准的低噪声、低振动型号的设备，降低噪声源强。（3）设置隔振基础或减震垫，厂房四周窗户选用双层玻璃隔声。（4）强化生产管理确保降噪设施的有效运行，并加强对生产设备的保养、检修与润滑，保证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经治理后，高噪声设备声源值有效降低，可以满足保护操作工人的身心健康需要，加上围墙隔音、绿化降噪及距离衰减，能够做到厂界达标。

4.1.4 固（液）体废物

建设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废活性炭、废漆桶、废毛刷；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有电炉炉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弃砂石、不合格品、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污染防治措施：（1）对固体废物实行从产生、收集、运输、贮存直至最终处理实行全过程管理，加强固体废物运输过程的事风险防范，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固体废弃物全过程管理应报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等批准。（2）加强固体废物规范化管理，固体废物分类定点堆放，堆放场所远离办公区和周围环境敏感点。为了减少雨水侵蚀造成的二次污染，临时堆放场地要加盖顶棚。（3）生活垃圾及时清运，避免产生二次污染。一般固废暂存库设置在铸造车间东南侧，建筑面积约 40m²。

危险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项目生产中产生的危险固体废物为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机油、废活性炭、废漆桶、废毛刷，委托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无害化处置。企业将危险暂存场所设置于铸造车间东南侧，建筑面积约 20m²，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 18597-2001）的选址及设计原则。危险废物暂存区地面采取硬化、防渗地面，地面与裙脚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且选取的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分类盛装危险废物，分区存放，设置防雨、防火、防雷、防扬尘装置，并在危险废物暂存区设置标示；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需要注意包装容器要密闭，以免泄漏；禁止超装、超载；运输过程中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和要求，做好危废转移登记。

表 4-2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理情况一览表

性质	名称	来源	年产量 (t/a)	暂存场所	处置量 (t/a)	处置措施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电炉炉渣	熔炼	225	固废暂 存所	225	收集后统一外售 处理
	布袋除尘	抛丸	7.1262	固废暂	7.1262	收集后统一外售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器收集的 烟尘			存所		处理
	废弃砂石	混砂	0.6	固废暂 存所	0.6	收集后统一外售 处理
危险废物	废活性炭	废气处理	1.2	危废暂 存所	1.2	委托有资质的单 位处理
	废毛刷	刷漆	0.1		0.1	
	废机油	维修	0.4		0.4	
	废漆桶	刷漆	0.2		0.2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垃圾	员工生活	3	垃圾桶	3	收集后由当地环 卫部门集中处置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本项目无其他环保设施。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投资 3000 万元，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总投资的 1%。项目
投资明细详见表 4-3。

表 4-3 工程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 别	治理对象	治理方案	投资	备注
废气 防治 措施	电炉熔炼烟尘	安装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排气筒	5	项目 无砂 处理 生产 线，不 产生 砂处 理粉 尘此 处原 费用 用在 抛丸 粉尘 处理 上
	抛丸粉尘	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按安装管路+15m 排气筒	5	
	刷漆晾干废气	密闭操作，通过集气罩统一收集+活性炭吸附+光催化氧化+15m 高排气筒排放加强车间通风	5	
	无组织废气	车间安装抽排风扇	3	
废水 防治 措施	生活污水	雨污分流，化粪池	/	
噪声 防治 措施	产噪设备	设备基础安装减震垫，厂房隔声等	2	
固废	一般工业固废	车间外设有一般固废临时暂存场所，收集后进行综合利用	5	
	生活垃圾	垃圾收集桶，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2	
	危险废弃物	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3	
总计			30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建设项目运营时，制订并落实必要的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

5、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5.1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与建议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对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及噪声污染防治设施效果的要求、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及要求等内容见表 5-1。

表 5-1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 染 物	电炉熔铸 工序	烟尘	安装集气罩+布袋除尘器 +15m 排气筒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1996） 中相关标准限值
	刷漆晾干 废气	VOCs	密闭操作，通过活性炭吸 附+光催化氧化+15m 高排 气筒排放加强车间通风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14）中相关 标准限值
	抛丸工序	粉尘	设备自带布袋除尘器，处理 效率不低于 95%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标准》（GB16297-1996） 中相关标准限值
	车间无组 织粉尘	粉尘及有机 废气	车间安装抽排风扇	
水污 染 物	生活污 水	COD、SS、 氨氮	雨污分流、化粪池	用于灌溉不外排
固体废 物	生产车间	一般固废	车间内设有一般固废临时 暂存场所，收集后进行综 合利用	合理处置，不外排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垃圾收集桶，收集后委托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危险废弃 物	废机油	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 理	
噪 声	经采取隔声、减振等各项防噪措施及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噪声能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标准。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物在得到很好的控制和处理后，项目 建设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综上所述, 本项目采用本报告表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各项污染物实现达标排放, 且不会降低评价区域原有环境质量功能级别。实施过程中要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在严格

执行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从环境角度而言，该项目是可行的。本项目需经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批复同意后方可建设。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环评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及落实情况见表 5-2，马鞍山市博望区环境保护局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详见附件 1。

表 5-2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

环评批复要求	执行情况
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污量。严格《报告表》实施，落实污染防治措施，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已按环评要求落实。
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一水多用”的原则，落实《报告表》所提出的综合利用措施。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预处理后，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相应标准及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已按环评要求落实。企业已建立化粪池对生活废水进行预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农田灌溉。
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熔炼及浇铸烟尘、砂处理粉尘及刷漆、浸漆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熔炼烟尘、砂处理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标准要求后，经 15 米排气筒排放；刷漆、浸漆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过活性炭吸附+光氧催化装置后，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标准要求后，经 15 米排气筒排放。加强废气无组织排放环节的管理，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相关要求。无组织排放的废气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已按环评要求落实。加强车间通风；项目无砂处理生产线，不产生砂处理粉尘；抛丸工序加装管路经布袋除尘器处理，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关标准要求后，经 15 米排气筒排放
厂区要合理布局，主要产噪设备要远离厂界布置，同时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应采取有效减振、隔声，消音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须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已按环评要求落实。通过厂房隔声，合理布局，设备减震降噪降低噪声影响。
按固废“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类固废的收集、处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防止发生二次污染。危险废物必须单独收集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同时，执行危险废物处置备案管理制度，严禁企业擅自处置。厂内危废	已按环评要求落实。针对电炉炉渣、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弃砂石、不合格品、生活垃圾等一般固废，建立一个约 40m ² 固废暂存区符合相关标准要求，一般固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环评批复要求	执行情况
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的规定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流失、防渗漏等工作。其它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修改单的规定要求。	废和生活垃圾进行分类收集交于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针对危险废物废活性炭、废机油、废漆桶、废毛刷，建立一座约 20m ² 危废暂存库；并已与马鞍山澳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弃物处置合同，但危险废物台账记录有待完善。

6、验收执行标准

6.1 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有组织排放二级标准，VOCs 排放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有组织排放要求；无组织废气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VOCs 排放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表 6-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名称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速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值	
		排气筒（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mg/m ³ ）
颗粒物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VOCs	50	15	1.5		2.0

6.2 噪声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厂界噪声执行 GB 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 类标准，敏感点噪声执行 GB 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2 类功能区标准。如表 6-2 所示：

表 6-2 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类别	标准值[dB（A）]	
GB 12348-2008 中 3 类	昼间	夜间
	65	55
GB 3096-2008 中 2 类	60	50

6.3 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灌溉，不外排。

6.4 固废排放标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修改单中的要求；

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修改单中的要求。

6.5 总量控制指标

依据《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旱厕处理后用于肥田，不外排，无总量控制指标。

废气：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刷漆废气、晾干废气，其中焊接烟尘、未经集气罩收集到的刷漆废气、晾干废气为无组织排放，无总量控制指标；刷漆废气和晾干废气产生的 VOCs 经过集气罩收集后采用活性炭吸附最终通过一根 15m 排气筒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为 0.05868t/a。

固废：项目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7、验收监测内容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中验收监测技术要求,通过对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及各类污染治理设施去除效率的监测,来说明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7.1.1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肥田,不外排,不设监测点。

7.1.2 废气

7.1.2.1 有组织排放

表 7-1 有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废气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周期
刷漆废气	刷漆废气排气筒进口、出口	VOCs	3 次/天, 2 天
抛丸粉尘	抛丸粉尘排气筒进口、出口	颗粒物	3 次/天, 2 天
熔炼烟尘	熔炼烟尘排气筒进口、出口	颗粒物	3 次/天, 2 天

7.1.2.2 无组织排放

表 7-2 无组织排放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上风向设置 1 个监测点, 下风向浓度最高点处设置 3 个监测点	颗粒物、VOCs	4 次/天, 2 天

7.1.3 厂界噪声监测

结合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本次验收调查现场确认,项目中午不生产,厂界噪声的验收监测选取厂界作为监测点。

监测点位:东、西、南、北厂界各布设 1 个噪声监测点,共 4 个监测点;永新路厂居混合点布设 1 个敏感点噪声监测点,共 1 个监测点
监测项目:昼、夜间等效声级 (L_{eq}), 监测两天。

8、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8.1 监测质量保证和控制措施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 1、及时了解生产情况，保证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
- 2、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证上岗；所有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期内。
- 3、现场采样和测试前，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 4、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质量负责人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8.2 监测分析方法

本次验收监测中，样品采集及分析采用国标(或推荐)方法，对目前尚无国标方法的项目，则采用《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中的分析方法。验收监测所使用的仪器全部经过计量检定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1。

表 8-1 监测分析方法表

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依据
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GB/T 16157-1996
	VOCs	气相色谱法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敏感点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9、验收监测结果

9.1 生产工况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1 日至 2 日、10 月 13 日至 14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环保验收监测工作。项目属于连续生产作业，日工作 8 小时。验收监测期间，废气处理装置等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工况稳定，满足验收监测的工况要求，具体工况证明见附件 3。

9.2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9.2.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9.2.1.1 废气

(1) 有组织排放

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9-1、9-2、9-3。

表 9-1 抛丸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表

污染源名称	检测项目	计量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值	是否达标
			2018.8.1			2018.8.2				
			①	②	③	①	②	③		
抛丸布袋除尘进口	排气筒高度	m	/	/	/	/	/	/	/	/
	烟道内径	m	0.2	0.2	0.2	0.2	0.2	0.2	/	/
	烟气温度	℃	33.6	33.5	33.9	32.2	32.8	33.0	/	/
	烟气流速	m/s	8.8	9.0	8.9	9.0	9.0	9.0	/	/
	标态流量	Nm³/h	881	899	893	905	904	903	/	/
	颗粒物浓度	mg/m³	2.37×10³	1.91×10³	2.12×10³	1.99×10³	2.13×10³	2.01×10³	/	/
	颗粒物速率	kg/h	2.09	1.72	1.89	1.80	1.92	1.82	/	/
抛丸布袋除尘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15	15	15	/	/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烟道内径	m	0.3	0.3	0.3	0.3	0.3	0.3	/	/
	烟气温度	°C	39.3	39.3	39.4	38.4	38.6	38.8	/	/
	烟气流速	m/s	6.0	6.1	5.9	5.8	5.6	5.9	/	/
	标态流量	Nm ³ /h	1331	1359	1317	1297	1234	1322	/	/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3.5	5.2	3.7	6.3	8.1	8.4	120	达标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4.66×10 ⁻³	7.07×10 ⁻³	4.87×10 ⁻³	8.17×10 ⁻³	1.00×10 ⁻²	1.11×10 ⁻²	3.5	达标

表 9-2 熔炼烟尘监测结果及评价表

污染源 名称	检测项目	计量 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 值	是否 达标
			2018.8.1			2018.8.2				
			①	②	③	①	②	③		
电炉熔 炼烟尘 进口	排气筒高度	m	/	/	/	/	/	/	/	/
	烟道内径	m	0.3	0.3	0.3	0.3	0.3	0.3	/	/
	烟气温度	℃	40.2	40.2	40.0	40.4	40.2	40.1	/	/
	烟气流速	m/s	21.2	21.1	21.8	21.6	21.3	21.0	/	/
	标态流量	Nm³/h	4654	4641	4789	4752	4687	4617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³	130	136	112	147	123	142	/	/
	颗粒 排放速率	kg/h	0.605	0.631	0.536	0.698	0.576	0.656	/	/
电炉熔 炼烟尘 排放口	排气筒高 度	m	15	15	15	15	15	15	/	/
	烟道内径	m	0.3	0.3	0.3	0.3	0.3	0.3	/	/
	烟气温度	℃	33.4	33.2	33.4	33.4	33.4	33.3	/	/
	烟气流速	m/s	25.6	26.1	25.8	25.8	25.9	25.6	/	/
	标态流量	Nm³/ h	5826	5940	5876	5855	5876	5821	/	/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 m³	2.9	3.2	3.2	4.6	4.1	4.3	12 0	达 标
	颗粒 排放速率	kg/h	1.69×10 ⁻²	1.90×10 ⁻²	1.88×10 ⁻²	2.69×10 ⁻²	2.41×10 ⁻²	2.50×10 ⁻²	3.5	达 标

表 9-3 刷漆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表

污染源名称	检测项目	计量单位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2018.8.1			2018.8.2				
			①	②	③	①	②	③		
刷漆和浸渍废气排气筒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15	15	15	/	/
	烟道内径	m	0.5	0.5	0.5	0.5	0.5	0.5	/	/
	烟气温度	℃	37.5	37.5	37.5	37.6	37.7	37.7	/	/
	烟气流速	m/s	13.6	13.8	13.7	13.6	14.1	14.0	/	/
	标态流量	Nm³/h	8414	8563	8513	8433	8755	8655	/	/
	VOCs排放浓度	mg/m³	2.05	2.26	2.38	2.14	2.01	2.23	50	达标
	VOCs排放速率	kg/h	1.72×10 ⁻²	1.94×10 ⁻²	2.03×10 ⁻²	1.80×10 ⁻²	1.76×10 ⁻²	1.93×10 ⁻²	1.5	达标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电炉熔炼烟尘的排放浓度以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抛丸粉尘的排放浓度以及排放速率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VOCs 排放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有组织排放要求。

（2）无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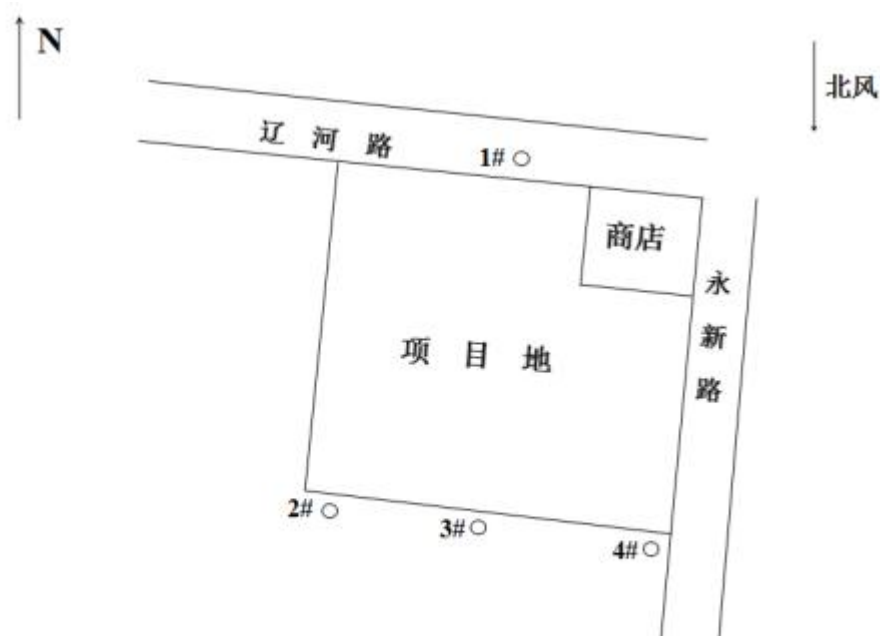
表 9-4 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与评价表

监测位置			监测结果 (mg/m³)				标准值	是否达标
检测项目、时间、频次			○1# 上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下风向		
总悬浮颗粒物 (mg/m³)	2018.8.1	①	0.189	0.208	0.227	0.246	1.0	达标
		②	0.208	0.228	0.246	0.265		达标
		③	0.210	0.229	0.248	0.268		达标
		④	0.191	0.210	0.229	0.249		达标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2018.8.2	①	0.209	0.228	0.247	0.266		达标
		②	0.229	0.248	0.268	0.287		达标
		③	0.230	0.249	0.268	0.287		达标
		④	0.210	0.229	0.248	0.267		达标
VOCs (mg/m ³)	2018.8.1	①	0.212	0.435	0.341	0.234	2.0	达标
		②	0.357	0.156	0.139	0.311		达标
		③	0.176	0.201	0.214	0.344		达标
		④	0.158	0.392	0.166	0.487		达标
	2018.8.2	①	0.196	0.497	0.140	0.142		达标
		②	0.256	0.499	0.212	0.248		达标
		③	0.606	0.236	0.183	0.116		达标
		④	0.187	0.169	0.416	0.270		达标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表明：该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标准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VOCs 无组织排放浓度满足 DB12/524-2014《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天津市地方标准）表 5 中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



备注：“O”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点

图 9-1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图

9.2.1.2 噪声

噪声监测结果与评价见表 9-5、9-6。具体监测点位见图 9-2、图 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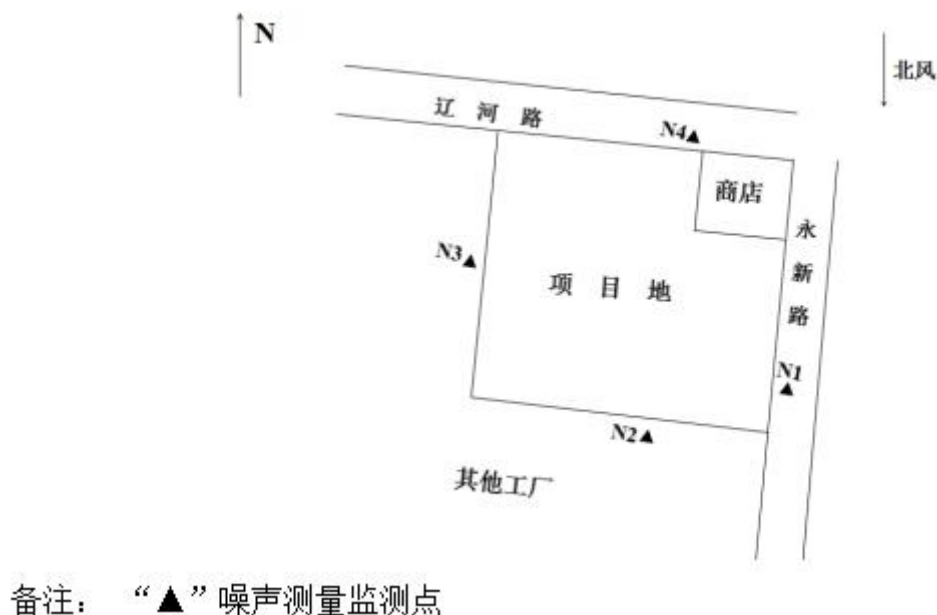
表 9-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测点编号	监测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日期	等效声级 dB（A）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	厂界噪声	2018.8.1	59.2	52.1
			2018.8.2	59.3	52.2
N2	厂界南	厂界噪声	2018.8.1	62.3	51.3
			2018.8.2	61.3	51.2
N3	厂界西	厂界噪声	2018.8.1	62.1	53.1
			2018.8.2	63.2	53.4
N4	厂界北	厂界噪声	2018.8.1	62.4	52.3
			2018.8.2	62.5	52.4
标准限值				65	55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表 9-6 敏感点噪声监测结果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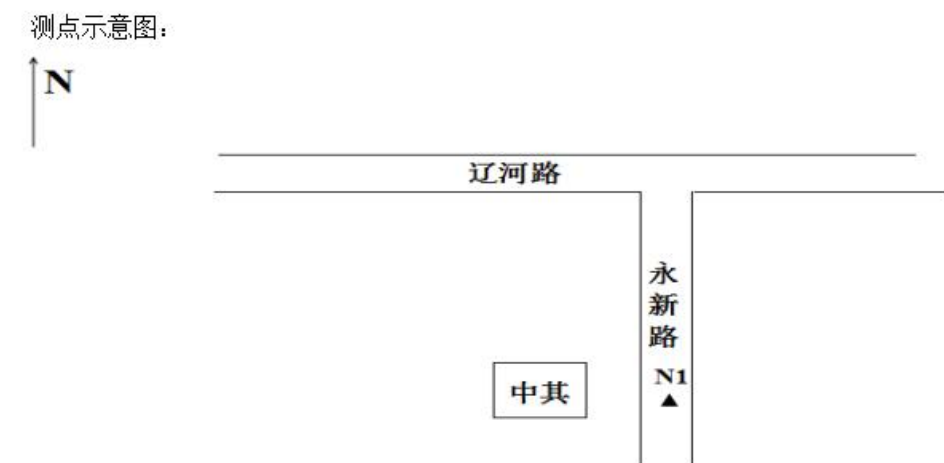
监测位置	监测日期	等效声级 dB (A)	
		昼间	夜间
新博社区	2018.10.13	54.2	49.2
	2018.10.14	53.4	48.9
标准限值		60	5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噪声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外 4 个监测点位的昼、夜间噪声等效声级范围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敏感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



备注：“▲”噪声测量监测点

图 9-2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图



备注：“▲”噪声测量监测点

图 9-3 敏感点噪声监测点位图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表明，抛丸粉尘、熔炼烟尘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有组织排放二级标准，VOCs 排放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2/524-2014）表 2 中有组织排放要求；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和

VOCs 通过喷漆房密闭收集后，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VOCs 排放满足天津市地方标准《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

（DB12/524-2014）表 5 中厂界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工程建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10、验收监测结论

10.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10.1.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根据验收监测结果，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具体情况见表 10-1。

表 10-1 验收监测结果

类别	污染物达标情况	排放控制情况
废气	有组织、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均达标	均达标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灌溉，不外排。	/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
固体废弃物	综合利用或交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	零排放

10.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都得到了有效的处理，厂界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环境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3 类标准，敏感点噪声监测值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因此，建议本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10.3 建议

1、加强环境管理，对环境监测计划要认真组织实施，保证各项环保投资和措施落实。

2、确保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建立监测机构或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定期进行监测分析和记录，确保外排污染物、噪声等达标。

3、切实做好本项目危险废物处理处置工作，完善危险废物台账，

如实记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

1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马鞍山市博望区博望镇西工业园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391 黑色金属铸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		
	设计生产能力		4000 吨					实际生产能力		4000 吨		环评单位		安徽禹水华阳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马鞍山市博望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博环表[2018]288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3					竣工日期		2018.7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马鞍山市环美质检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3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0		所占比例（%）		1		
	实际总投资		3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所占比例（%）		1		
	废气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18	噪声治理（万元）		2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			
运营单位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506556314910H			验收时间		2018.8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化学需氧量															
	氨 氮															
	石 油 类															
	废 气															
	二氧化硫															
	烟 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															
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 《关于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马鞍山市博望区环境保护局

博环表〔2018〕288 号

关于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的批复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位于马鞍山博望区博望镇镇西工业园区，项目总投资 3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占地面积 5687m²。本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的生产能力。根据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在项目在建设和运营期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全过程贯彻清洁生产原则和循环经济理念, 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 减少污染物产生量和排放量。严格按《报告表》实施, 落实污染防治设施, 执行“三同时”制度, 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 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一水多用”的原则, 落实《报告表》所提出的综合利用措施。本项目无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和化粪池预处理后, 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相应标准及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 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 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工作, 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熔炼及浇铸烟尘、砂处理粉尘及刷漆、浸漆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熔炼烟尘、砂处理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 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相关标准要求后, 经 15 米排气筒排放; 刷漆、浸漆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经过活性炭吸附+光氧催化装置后, 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相关标准要求后, 经 15m 排气筒排放。

加强废气无组织排放环节的管理, 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相关要求。无组织排放的废气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四) 厂区要合理布局, 主要产噪设备要远离厂界布置, 同时选用低噪声设备, 对高噪声设备应采取有效减振、隔声、

消音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须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五) 按固废“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处理处置原则，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类固废的收集、处理处置和综合利用措施，防止发生二次污染。危险废物必须单独收集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同时，执行危废处置备案管理制度，严禁企业擅自处置。厂内危废暂存场所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及修改单的规定要求，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并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流失、防渗漏等工作。其它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应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及修改单的规定要求。

三、项目规模、地点、内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时，应依法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四、项目建设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按规定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2018 年 3 月 12 日

附件 2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委托书

马鞍山市环美质检技术有限公司：

我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已竣工并已开始运行，现生产及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根据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需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特委托贵公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委托单位：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委托时间：2018 年 5 月 22 日

附件 3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
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证明

工况证明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6-17 日委托马鞍山市环美质检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我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监测期间生产情况如下表：

2018.7.16

产品名称	开机时间 (h/d)	生产天数 (天/年)	设计量 (吨/年)	实际生产量 (吨/天)	生产负荷 (%)
搅拌机配件	8	300	4000	11	80

2018.7.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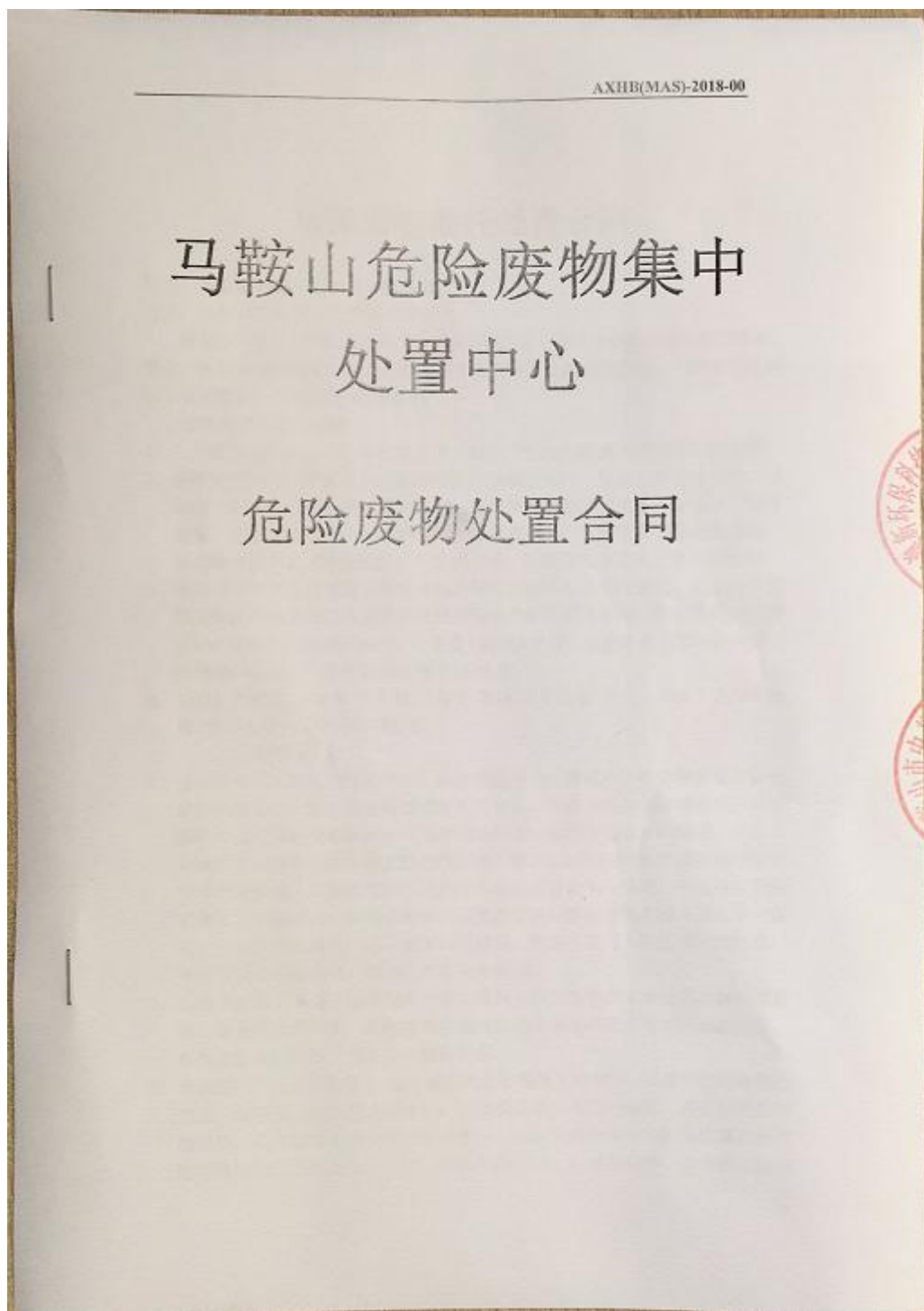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开机时间 (h/d)	生产天数 (天/年)	设计量 (吨/年)	实际生产量 (吨/天)	生产负荷 (%)
搅拌机配件	8	300	4000	12	90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17 日

附件 4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
改造项目危险废弃物处置合同



AXHB(MAS)-2018-00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方：马鞍山德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以及安徽省危险废物申报、登记、转移等相关规定，乙方委托甲方处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为此双方达成如下合同条款，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服务内容及有效期限

- 1、乙方作为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委托甲方对其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处理和处置。
- 2、废物的运输须按国家有关危险废物的运输规定执行。如由乙方负责运输，须提前 10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申请，以便甲方做好入库准备；如由甲方安排运输，乙方须提前 10 个工作日向甲方提出申请，以便甲方安排运输服务，在运输过程中乙方应提供进出厂区的方便，并提供叉车及人工等装卸协助。
-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及相关规定，乙方应负责依法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危险废物转移的申请和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的申报，经批准后方可进行废物转移运输和/或处置。
- 4、合同有效期自 2018 年 5 月 23 日起至 2019 年 5 月 22 日止，并可于合同终止前 15 天由任一方提出合同续签。

二、乙方责任与义务

- 1、乙方有责任对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物进行安全收集并分类贮存于甲方认可的封装容器内，并负责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在废物的包装容器表面明显处张贴符合国家标准 GB18597《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标签，标签上的废物名称同本合同所约定的废物名称一致。乙方的包装物和/或标签若不符合本合同要求，或危险废物标签名称与包装内废物不一致时，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危险废物。如果废物成分与危险废物标签标注的名称本质上是一致的，只是废物名称不一致，或者标签填写、张贴不规范，经过甲方确认后，甲方可以接收该废物，但是乙方有义务整改。
- 2、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提供废物的相关资料（包括废物产生单位基本情况调查表、废物信息调查表、危险废物包装和运输车辆选择要求等）并加盖公章，作为危险废物性状、包装及运输的依据。
- 3、合同签订前（或处置前），乙方须提供废物的样品给甲方，以便甲方对废物的性状、包装及运输条件进行评估，并且确认是否有能力处置。若乙方产生新的废物，或者废物性状发生较大的变化，或因为某种特殊原因导致某些批次废物性状发生重大变化，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重新取样，重新确认废物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4000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AXHJ(MAS)-2018-00

名称、废物成分、包装容器、和处置费用等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意见后，签订补充合同。如乙方未及时向甲方，则：

- (a) 甲方有权拒绝接收；
 - (b) 如因此导致废物在收集、运输、储存、处置等全过程中产生不良影响或发生事故，或导致收集处置费用增加，乙方应承担因此产生的损害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事故赔偿金、环境污染赔偿金、增加的处置费用）。
4. 乙方需指定专人负责废物清理、装卸、核实废物的种类、废物的包装、废物的计量等方面的现场协调及处理服务费用结算等事宜。
 5. 乙方需确定一名危险废物管理联系人，填写委托书并加盖公章。联系人需具备一部通信手机作为电子联单信息接收和回复确认用途。委托书由甲方统一交至马鞍山市环保局备案，作为电子联单系统确认信息用。
 6. 乙方的危险废物转移计划由乙方在安徽省危险废物在线申报系统里提出申请，经相关部门审批通过后，才能通知甲方实施危险转移。

三、 甲方的责任与义务

1. 甲方负责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对乙方委托的废物进行安全处置，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担违约处置的相关责任。
2. 运输由甲方负责，甲方承诺危险废物自乙方场地运出起，运输、处置过程均遵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并承担由此带来的风险和责任，国家法律另外规定者除外。
3. 甲方承诺其人员及车辆进入乙方的厂区将遵守乙方的有关规定。
4. 甲方将指定专人负责危险废物转移、处置、结算、报送资料等。
5. 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废物的申报和废物转移审批手续。除有一些应有乙方自行去环保部门办理的手续外。

四、 废物的种类、数量、服务价格与结算方法

1、废物的种类、数量（T）、处置费：

序号	废物种类	形态	年产量	包装方式	废物编号	废物代码	主要有害成分	处置费标准
1	废机油	液态	0.4	桶装	HW08	900-218-08	矿物油	5000元/吨
2	废漆桶	固态	0.2	/	HW49	900-041-49	油漆	5000元/吨
3	废活性炭	固态	1.3	桶装	HW49	900-041-49	皂化液	5000元/吨
4	废毛刷	固态	0.1	袋装	HW49	900-041-49	油漆	5000元/吨

危废数量以实际称重为准

2、装运费：处置费用包括运费。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4000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ANJHB(MAS)-2018-00

3、支付方式:

处置费按双方确认的实际接受磅单量计算,按每月结算一次,乙方在收到甲方开出的符合甲方行业规定的发票后十日内支付。

4、计量:以经双方签字确认的过磅单据为准

5、银行信息:

开户名称:马鞍山瀚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农行马鞍山向山支行

账号:12624701040004748

五、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1、废物包装由乙方提供;

2、甲、乙双方签订危废处置合同时,甲方向乙方收取8000元危险废物处置合同服务费,此服务费在合同期内有效,甲方接受乙方危险废物时,危险废物处置费再按实际转移重量收取。

3、合同履行期间,如因法令变更,许可证变更,主管部门要求,或其它不可抗力等原因,导致甲方无法收集或处置某类废物时,甲方可停止该类废物的收集和处置业务并且不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责任。

六、其他

1、本危废处置合同一年一签,一式贰份,由甲、乙双方各壹份。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尽量友好协商解决。双方如果无法协商解决,应提交马鞍山市仲裁委员会仲裁或向马鞍山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马鞍山瀚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公章) (公章)

联络人:江水
电话:13855536265

联络人:朱其清
电话:137055577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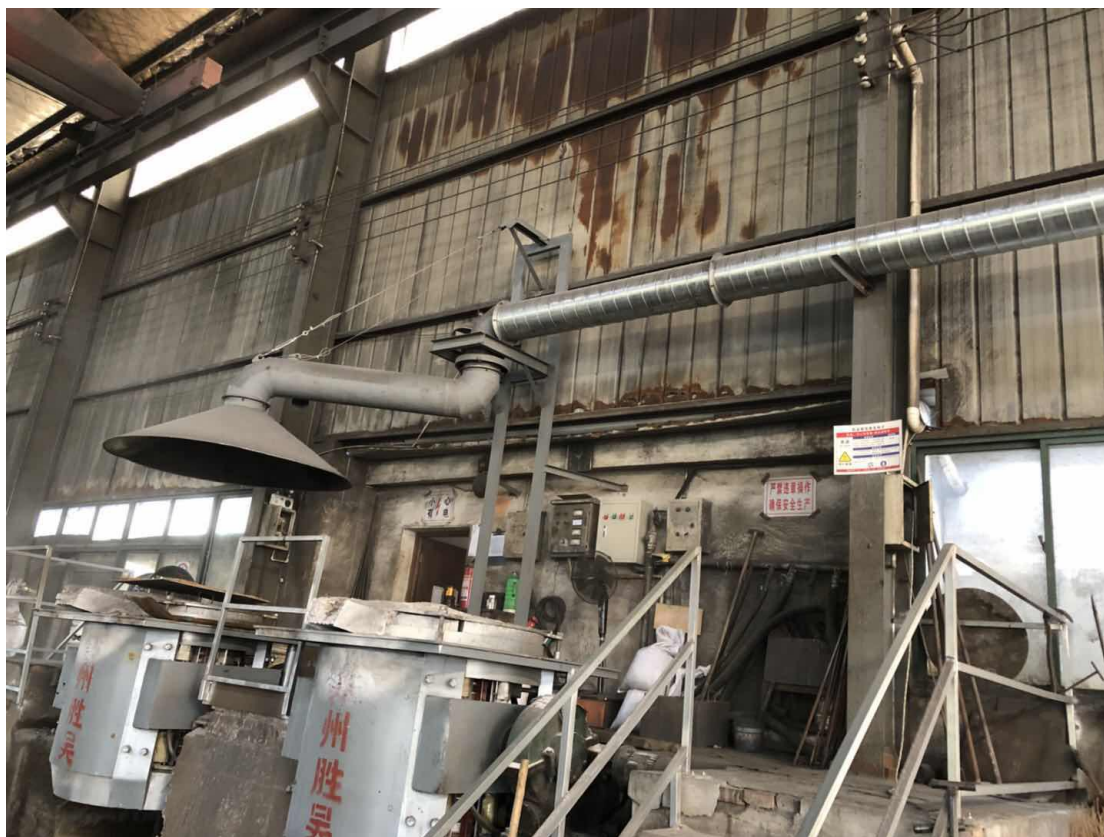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 5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危废库、环保设施照片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6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
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检测报告和现场采样照片

 
161200140346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Q2018070085

样品类别 废气、噪声

委托方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检测类型 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 2018 年 08 月 19 日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Q2018070085

第 1 页 共 9 页

委托方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博望区博望镇西工业园		
项目名称	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样品类别	废气、噪声	采样人	钱成龙、刘伟
联系人	朱其满	联系电话	137 0555 7711
采样日期	2018 年 08 月 01 日- 2018 年 08 月 02 日	分析日期	2018 年 08 月 01 日- 2018 年 08 月 19 日
检测项目	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VOCs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VOCs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主要 检测仪器	电子天平、多功能声级计、气相色谱仪		
检测依据 及方法	总悬浮颗粒物: 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颗粒物: HJ 836-2017 固定污染源废气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颗粒物: GB/T 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VOCs: HJ 734-2014 固定污染源废气的测定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 VOCs: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3) 6.1.1.1 气相色谱法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检测结果	数据详见报告附页 2-8 页		
备注	无		

编制: 史静静

审核: 管孝梅

批

日

推

期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2018070085

第 2 页 共 9 页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项目	采样日期	监测结果
温度 (°C)	2018.08.01	34.2
	2018.08.02	34.0
湿度 (%)	2018.08.01	51
	2018.08.02	50
大气压 (kPa)	2018.08.01	99.4
	2018.08.02	99.4
风速 (m/s)	2018.08.01	1.6
	2018.08.02	1.6
风向	2018.08.01	北风
	2018.08.02	北风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2018070085

第 3 页 共 9 页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18.08.01):

检测项目、频次		监测位置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①		0.189	0.208	0.227	0.246
	②		0.208	0.228	0.246	0.265
	③		0.210	0.229	0.248	0.268
	④		0.191	0.210	0.229	0.249
VOCs (mg/m ³)	①		0.212	0.435	0.341	0.234
	②		0.357	0.156	0.139	0.311
	③		0.176	0.201	0.214	0.344
	④		0.158	0.392	0.166	0.487

测点示意图:



备注: “○”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点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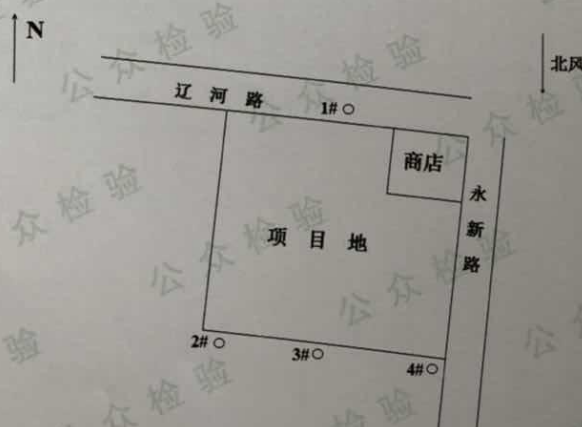
报告编号: Q2018070085

第 4 页 共 9 页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2018.08.02):

检测项目、频次		监测位置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①		0.209	0.228	0.247	0.266
	②		0.229	0.248	0.268	0.287
	③		0.230	0.249	0.268	0.287
	④		0.210	0.229	0.248	0.267
VOCs (mg/m ³)	①		0.196	0.497	0.140	0.142
	②		0.256	0.499	0.212	0.248
	③		0.606	0.236	0.183	0.116
	④		0.187	0.169	0.416	0.270

测点示意图:



备注: “○”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点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2018070085

第 5 页 共 9 页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污染源 名称	检测项目	计量 单位	检测结果					
			2018.08.01			2018.08.02		
			①	②	③	①	②	③
刷漆和 浸渍废气 排气筒 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15	15	15
	烟道直径	m	0.5	0.5	0.5	0.5	0.5	0.5
	烟气温度	℃	37.5	37.5	37.5	37.6	37.7	37.7
	烟气流速	m/s	13.6	13.8	13.7	13.6	14.1	14.0
	标态流量	Nm ³ /h	8414	8563	8513	8433	8755	8655
	VOCs 排放浓度	mg/m ³	2.05	2.26	2.38	2.14	2.01	2.23
	VOCs 排放速率	kg/h	1.72×10 ⁻²	1.94×10 ⁻²	2.03×10 ⁻²	1.80×10 ⁻²	1.76×10 ⁻²	1.93×10 ⁻²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2018070085

第 6 页 共 9 页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污染源 名称	检测项目	计量 单位	检测结果					
			2018.08.01			2018.08.02		
			①	②	③	①	②	③
熔炼布 袋除尘 进口	排气筒高度	m	/	/	/	/	/	/
	烟道直径	m	0.3	0.3	0.3	0.3	0.3	0.3
	烟气温度	℃	40.2	40.2	40.0	40.4	40.2	40.1
	烟气流速	m/s	21.2	21.1	21.8	21.6	21.3	21.0
	标态流量	Nm ³ /h	4654	4641	4789	4752	4687	4617
	颗粒物浓度	mg/m ³	130	136	112	147	123	142
	颗粒物速率	kg/h	0.605	0.631	0.536	0.698	0.576	0.656
熔炼布 袋除尘 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15	15	15
	烟道直径	m	0.3	0.3	0.3	0.3	0.3	0.3
	烟气温度	℃	33.4	33.2	33.4	33.4	33.4	33.3
	烟气流速	m/s	25.6	26.1	25.8	25.8	25.9	25.6
	标态流量	Nm ³ /h	5826	5940	5876	5855	5876	5821
	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 ³	2.9	3.2	3.2	4.6	4.1	4.3
	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1.69×10 ⁻²	1.90×10 ⁻²	1.88×10 ⁻²	2.69×10 ⁻²	2.41×10 ⁻²	2.50×10 ⁻²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2018070085

第 7 页 共 9 页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污染源名称	检测项目	计量单位	检测结果					
			2018.08.01			2018.08.02		
			①	②	③	①	②	③
抛丸布袋除尘进口	排气筒高度	m	/	/	/	/	/	/
	烟道直径	m	0.2	0.2	0.2	0.2	0.2	0.2
	烟气温度	℃	33.6	33.5	33.9	32.2	32.8	33.0
	烟气流速	m/s	8.8	9.0	8.9	9.0	9.0	9.0
	标态流量	Nm ³ /h	881	899	893	905	904	903
	颗粒物浓度	mg/m ³	2.37×10 ³	1.91×10 ³	2.12×10 ³	1.99×10 ³	2.13×10 ³	2.01×10 ³
	颗粒物速率	kg/h	2.09	1.72	1.89	1.80	1.92	1.82
抛丸布袋除尘出口	排气筒高度	m	15	15	15	15	15	15
	烟道直径	m	0.3	0.3	0.3	0.3	0.3	0.3
	烟气温度	℃	39.3	39.3	39.4	38.4	38.6	38.8
	烟气流速	m/s	6.0	6.1	5.9	5.8	5.6	5.9
	标态流量	Nm ³ /h	1331	1359	1317	1297	1234	1322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3.5	5.2	3.7	6.3	8.1	8.4
	颗粒物排放速率	kg/h	4.66×10 ⁻³	7.07×10 ⁻³	4.87×10 ⁻³	8.17×10 ⁻³	1.00×10 ⁻²	1.11×10 ⁻²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 Q2018070085

第 8 页 共 9 页

声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天气情况	晴						
监测时间	2018 年 08 月 01 日 08 时 15 分至 11 时 35 分 (昼间) 2018 年 08 月 01 日 22 时 01 分至 23 时 54 分 (夜间) 2018 年 08 月 02 日 09 时 59 分至 12 时 03 分 (昼间) 2018 年 08 月 02 日 22 时 01 分至 23 时 55 分 (夜间)						
测点编号	监测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日期	等效声级 dB (A)		测点风速(m/s)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	厂界噪声	2018.08.01	59.2	52.1	1.5	1.4
			2018.08.02	59.3	52.2	1.7	1.6
N2	厂界南	厂界噪声	2018.08.01	62.3	51.3	1.5	1.5
			2018.08.02	61.3	51.2	1.7	1.6
N3	厂界西	厂界噪声	2018.08.01	62.1	53.1	1.6	1.6
			2018.08.02	63.2	53.4	1.7	1.6
N4	厂界北	厂界噪声	2018.08.01	62.4	52.3	1.6	1.6
			2018.08.02	62.5	52.4	1.6	1.6

测点示意图:



备注: “▲” 噪声测量监测点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附件 7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公众参与问卷调查表

公众参与问卷调查表			
项目名称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新增刷漆房项目	建设地点	马鞍山市博望区博望镇西工业园创业路旁
参与者基本情况			
姓名: 姚转明		地址: 永新路	
公众意见调查说明			
1、您认为本地区的大气环境质量如何? (1) ☒ 好 (2) 较好 (3) 一般 (4) 较差 (5) 差			
2、您是通过哪种渠道知道本项目? (1) ☒ 本次调查 (2) 媒体报道 (3) 开会通知 (4) 听说			
3、您认为本项目是否对您产生了影响? (1) ☒ 无影响 (2) 有影响			
4、您对本项目的建设持什么态度? (1) ☒ 赞成 (2) 有条件赞成 (请写明条件) (3) 无所谓 (4) 反对 (请说明反对理由) 不赞成理由或有条件赞成条件: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问题有什么建议?			
建设单位: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签章: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公众参与问卷调查表			
项目名称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新增刷漆房项目	建设地点	马鞍山市博望区博望镇西工业园创业路旁
参与者基本情况			
姓名:	张云	地址:	永新路
公众意见调查说明			
1、您认为本地区的大气环境质量如何? (1) 好 (2) 较好 (3) 一般 (4) 较差 (5) 差			
2、您是通过哪种渠道知道本项目? (1) 本次调查 (2) 媒体报道 (3) 开会通知 (4) 听说			
3、您认为本项目是否对您产生了影响? (1) 无影响 (2) 有影响			
4、您对本项目的建设持什么态度? (1) 赞成 (2) 有条件赞成 (请写明条件) (3) 无所谓 (4) 反对 (请说明反对理由) 不赞成理由或有条件赞成条件: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问题有什么建议?			
建设单位: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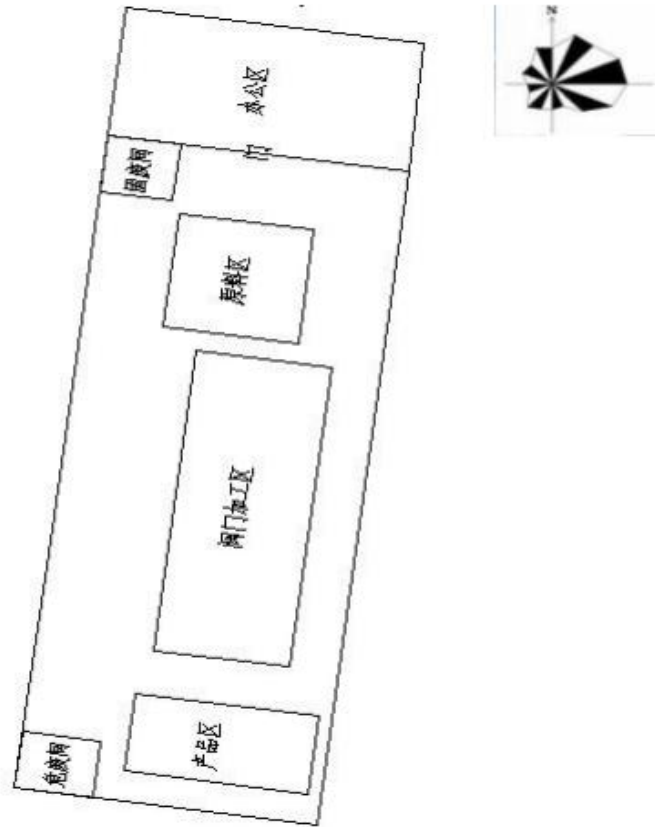


公众参与问卷调查表			
项目名称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新增刷漆房项目	建设地点	马鞍山市博望区博望镇西工业园创业路旁
参与者基本情况			
姓名: 唐永峰		地址: 永新路	
公众意见调查说明			
1、您认为本地区的大气环境质量如何? (1) 好 / (2) 较好 (3) 一般 (4) 较差 (5) 差			
2、您是通过哪种渠道知道本项目? (1) 本次调查 / (2) 媒体报道 (3) 开会通知 (4) 听说			
3、您认为本项目是否对您产生了影响? (1) 无影响 / (2) 有影响			
4、您对本项目的建设持什么态度? (1) 赞成 / (2) 有条件赞成 (请写明条件) (3) 无所谓 (4) 反对 (请说明反对理由) 不赞成理由或有条件赞成条件: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问题有什么建议?			
建设单位: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签章: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公众参与问卷调查表			
项目名称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新增刷漆房项目	建设地点	马鞍山市博望区博望镇西工业园创业路旁
参与者基本情况			
姓名: 朱扣娣		地址: 永利路	
公众意见调查说明			
1、您认为本地区的大气环境质量如何? (1) 好 (2) 较好 (3) 一般 (4) 较差 (5) 差 ☒ (1)			
2、您是通过哪种渠道知道本项目? (1) 本次调查 (2) 媒体报道 (3) 开会通知 (4) 听说 ☒ (1)			
3、您认为本项目是否对您产生了影响? (1) 无影响 (2) 有影响 ☒ (1)			
4、您对本项目的建设持什么态度? (1) 赞成 (2) 有条件赞成 (请写明条件) (3) 无所谓 (4) 反对 (请说明反对理由) 不赞成理由或有条件赞成条件:			
您对本项目的环保问题有什么建议?			
建设单位: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		签章: 	

附图 1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2 马鞍山市中其冶金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4000 吨搅拌机配件技术改造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